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2 年 12 月 07 日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文理暨管理大樓六樓管院會議室

壹、主席報告：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修訂管理學院教育目標，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1. 本校教育目標：秉持「誠正精勤」校訓，以學生本位，培育具備「人際互動、自我成長、人文素養、國際移動、創新創意、跨域整合、資訊能力、專業技能」之國家社會亟需之實務專業人才，以促進產學共同發展、厚植國家競爭力。（經 102 年 5 月 7 日行政會議通過）
2. 本院原教育目標（經 108 年 9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使命：培育具備溝通協調與解決實務問題能力之地區性產業所需專業管理人才

學習目標 Learning Goals：

LG1.專業能力 Professional Competence

1-1 資訊技術能力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bility

1-2 專業知識能力 Professional Knowledge

LG2.問題解決能力 Problem Solving Ability

2-1 實務應用 Practical Application

LG3.溝通能力 Communication Capability

3-1 溝通技巧(碩士：溝通協調)

Communication Skill (Communication and Coordination)

3-2 團隊合作能力 Teamwork Skill

LG4. 專業倫理 Professional Ethics

4-1 專業倫理 Professional Ethics

3. 配合 IEET 認證重新檢視本院教育目標，經本院 112 學年度第 1 次認證推動委員會議(112 年 11 月 02 日)修正通過，如下：
目標一：具備管理專業知識與資訊技術應用之能力。
目標二：具備創新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目標三：具備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目標四：具備社會責任與專業倫理素養。
目標五：具備國際化視野與外語能力。
4. 本院教育目標與校教育目標之對應如**附件 P.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修訂工業管理系、企業管理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

提案單位：工管系、企管系

說明：

1. 配合 IEET 認證重新檢視各系教育目標，修訂後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執行。
2. 工管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修訂如**附件 P.2**，經該系 112 年 11 月 7 日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會如**附件 P.3~4**及 112 年 11 月 7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如**附件 P5~6**修訂通過。
3. 企管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修訂如**附件 P.7~8**，經該系 112 年 11 月 29 日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會如**附件 P.9~10**及 112 年 12 月 2 日系課程會議如**附件 P.11~14**修訂通過。
4. 本案經修訂後，送教務會議續審。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廢止【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新創業深耕學程設置細則】，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企管系

說明：

1. 本學程係配合高教深耕計畫設立，配合高教計畫目標調整，目前無經費可支應本學程執行，該系擬以三創學程取代推動課程，以發展系所特色。
2. 本案業經該系 112 年 12 月 5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同意廢止（如**附件 P.11~14**），廢止學程細則如**附件 P.15~20**，學程效益評估表如**附件 P.21**。
3. 本案經審議後，送教務會議續審。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廢止【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新創業跨域專長學程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企管系

說明：

1. 本學程係配合高教深耕計畫設立，配合高教計畫目標調整，目前無經費可支應本學程執行，該系擬以三創學程取代推動課程，以發展系所特色。
2. 本案經該系 112 年 12 月 5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同意廢止（如**附件 P.11~14**），廢止學程細則如**附件 P.22~26**，學程效益評估表如**附件 P.27**。
3. 本案經審議後，送教務會議續審。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企管系

說明：

- 為鼓勵學生修習本學程，擬降低完成的學分數。另因必修課程「創業家與創業精神講座」目前無經費支應，擬刪除課程。本學程修訂業經該系 112 年 12 月 5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審議通過（如附件 P.11~14），學程設置細則如附件 P.28~30，對照如下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設置細則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條文對照表		
異動後	異動前	說明
五、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至少為 <u>二十學分</u> 以上；學程應修科目至少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本學程由本校相關科系開設，課程詳如表一。	五、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至少為 <u>二十四學分</u> 以上；學程應修科目至少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本學程由本校相關科系開設，課程詳如表一。	為鼓勵學生修習，降低完成的學分數。
表一、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課程規劃（必修 <u>七學分</u> 、選修 <u>十三學分</u> ）	表一、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課程規劃（必修 <u>九學分</u> 、選修 <u>十五學分</u> ）	因必修課程【創業家與創業精神講座】課程需計畫支應，目前無經費支應，擬刪除課程。
刪除	創業家與創業精神講座	

- 學程設置細則經本會議審議後，送教務會議續審。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 為提升學生修課意願與通過率，修正本學程之課程規劃，並經本院 112 年 11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二次智慧創新學程委員會議通過如附件 P.31~32 學程表一：智慧創新學程課程規劃：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條文對照表 表一：智慧創新學程課程規劃		
異動後	異動前	說明
基礎必修課程： 智慧科技運用（1 學分 1 小時）	基礎必修課程： 遊戲化設計（1 學分 1 小時）	修正課程

進階選修課程： 創新創業實作/3 學分 3 小時	進階選修課程： 創新創業實作/1 學分 1 小時	學分及 時數調 整
進階選修課程： 創新創業輔導/3 學分 3 小時。	進階選修課程： 創新創業輔導/2 學分 2 小時	學分及 時數調 整
進階課程備註欄 選修至少 9 學分 *認列各系大數據、人工智慧或智慧 技術相關課程 <u>1. 「創新創業實作」課程抵免方式</u>	進階課程備註欄 選修至少 9 學分 *認列各系大數據、人工智慧或智慧技術 相關課程 <u>*代表學程參加校外創新創業相關競賽 並入決賽，可折抵「創新創業實作」課程。</u>	調整課 程抵免 方式
進階課程備註 1 1. 創新創業實作課程，可以下列通 過計畫案件抵免。 國科會價創計畫、萌芽計畫；國科 會產學計畫；經濟部學界科專；國 發會創業天使投資方案；小型企 業創新研發(SBIR)；教育部U-star plan創新創業計畫；雲林縣在地青 年創育坊補助計畫。		新增

2. 學程設置細則經本會議審議後，送教務會議續審。
3. 112-2 學期開設四門課程:智慧科技運用、生成式 AI 技術、數位商戰實務、創新創業實作。

決議：

(1) 進階課程備註欄:保留競賽抵免，修訂如下: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慧創新學程設置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條文對照表		
表一：智慧創新學程課程規劃		
異動後	異動前	說明
進階課程備註欄 選修至少 9 學分 *認列各系大數據、人工智慧或智慧 技術相關課程 <u>*「創新創業實作」課程可以計畫 參與¹與競賽成果²抵免。</u>	進階課程備註欄 選修至少 9 學分 *認列各系大數據、人工智慧或智慧技術 相關課程 <u>*代表學程參加校外創新創業相關競賽 並入決賽，可折抵「創新創業實作」課程。</u>	調整課 程抵免 方式
進階課程備註 <u>1以計畫抵免係通過：國科會價創 計畫、萌芽計畫；國科會產學計</u>		新增

<p>畫；經濟部學界科專；國發會創業天使投資方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SBIR)；教育部U-star plan 創新創業計畫；雲林縣在地青年創育坊補助計畫。</p> <p>²參加創新創業相關競賽並入決賽，主辦單位係以政府單位或教學單位舉辦之，且規模為全國性之競賽為原則，不足之部分得由智慧創新委員會審查。</p>		
--	--	--

(2) 本案修訂後通過。

提案七、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運動科學實作專題(二)」課程開設乙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1. 「運動科學實作專題(二)」課程目標：協助選手瞭解運動科學基礎知識，並學習分析的相關技術。透過實際操作來協助學生掌握運動科學的實驗手法。再透過大數據分析運動的細節與差異，透過比較與實驗來改善選手表現的成果。
2. 全校性選修2學分/2小時之課程，開課單位為管理學院，由胡念祖老師及體育室游立椿老師合開課程。
3. 管院各系得列入畢業選修學分，其他各系自行決定是否列入畢業選修學分。學生修讀本課程之學分不受本校112學年度第二學期選課總學分數上限之規定。
4. 檢附課程規劃表如**附件P.3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申請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資管系、財金系、企管系

說明：

1. 依教學業務組112年9月7日虎科大教學字第1121400286號函通知辦理（如**附件P.34~35**）
2. 本次共計8門申請課程如下表，首開課程須經系、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續開課程須經系、院二級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

編號	系所	教師	課程名稱	課程學制	首開/續開	附件	檢核表	會議紀錄
1	企管系	梁直青	大數據導論	學士班	首開	附件 P.36~40	附件 P.41~42	附件 P.11~14

2	資管系	吳純慧	大數據資料處理	碩士班	首開	附件 P.43~47	附件 P.58~59	附件 P.60~61
3		吳純慧	商業智慧	碩士 在職專班	續開	附件 P.48~52		
4		胡念祖	機器學習與 大數據	碩士班	續開	附件 P.53~57		
5	財金系	李竹芬	統計學(二)	學士班	續開	附件 P.62~67	附件 P.85~86	附件 P.87~89
6		李竹芬	財金書報導 讀專題	碩士班	續開	附件 P.68~73		
7		蔡豐澤	管理學	進修學士班	續開	附件 P.74~79		
8		林慧葉	會計學(二)	進修學士班	續開	附件 P.80~84		

3. 依本院109年05月28日108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日後申請遠距案者，續開課程請附上前次之教學評量與成果。

- (1) 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教師:吳純慧老師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效期:110年2月-115年1月)；李竹芬老師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效期:111年7月-116年6月)，可開設兩門課程並給予補課程補助。
- (2) 胡念祖老師於111學年度第2學期的機器學習與大數據（教學評量4.5分）；蔡豐澤老師111學年度第2學期管理學（教學評量4.16分）；林慧葉老師111學年度第2學期會計學(二)(教學評量3.97分)，教師之自評資料如**現場傳閱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雙語教學授課新開課程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財金系

說明：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 1 門新申請案，如下：

系所	開課教師	課程名稱	開課 班級	申請表 課程大綱	會議紀錄
財金系	王若愚	銀行管理專題 Topics on Bank Management	碩財 二甲	附件 P.90~98	附件 P.87~89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新訂 113 學年度產業攜手專班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管系

說明：

1. 該系於113學年度設立智慧製造與工業管理專班，課程科目表經該系112年11月7日112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討論如**附件P.5~6**，依專家學者建議修正課程科目表如**附件P.99**。
2. 本案經修正後，依程序送校課程續審。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